

播道書院
學費減免、教育津貼及獎學金政策

1. 目的

- 1.1 資助低收入家庭的子弟入讀本校（適用於本校之「香港中學文憑考試」(DSE)及「國際普通教育高級程度證書」(IAL) 課程）。
- 1.2 頒發獎學金予表現卓越的學生，以茲鼓勵。

2. 成立學費減免、教育津貼及獎學金委員會

- 2.1 「播道書院校董會」(後稱校董會)就有關學費減免、教育津貼及獎學金事宜成立專責委員會（後稱委員會）。
- 2.2 委員會成員包括：
 - 校監
 - 總校長（如總校長有子女正就讀本校，則由校長（小學部）／副校長代總校長出任此職）
 - 一位校董會成員（有子女正就讀本校的校董不能出任此職）
- 2.3 委員會職責：
 - 就有關的支出作出監察、審核並向校董會提交財務報告。
 - 每年檢視相關政策，如有需要，則提出修訂。
 - 討論及通過「學費減免、教育津貼及獎學金事宜工作小組」提交之申請。

3. 學費減免、教育津貼及獎學金事宜工作小組

- 3.1 學校成立「學費減免、教育津貼及獎學金事宜工作小組」（後稱工作小組），以執行相關政策及向委員會匯報。
- 3.2 工作小組成員包括：
 - 中學部副校長 / 助理副校長
 - 小學部副校長 / 助理副校長
 - 中學部社工
 - 小學部社工
 - 一位校務處文員
- 3.3 工作小組職責：
 - 按照學生資助辦事處的資料，每年更新本校「學費減免、教育津貼及獎學金政策」內有關入息上限的數字。
 - 審核學費減免、教育津貼及獎學金之申請。
 - 把通過審核之學費減免、教育津貼及獎學金申請交委員會批核。
 - 跟進各項津貼之發放。
 - 指示會計部提交相關財政報告。
 - 檢視有關財政報告，然後把有關報告交委員會。

4. 對低收入家庭作出資助

4.1 學費減免

- 4.1.1 學校會用較學生資助辦事處更為寬鬆的準則去審核有關學費減免的申請，成功申請者可獲得全額、3/4 或半額的學費減免。(附錄一)
- 4.1.2 申領資助的子女必須是未婚的香港居民、與申請人家庭同住、擁有香港居留權、入境權或不附帶任何逗留條件(逗留期限除外)的有效香港居留許可。持旅遊簽證、雙程通行證、學生簽證、父或母持學生簽證或旅遊簽證來港的均不符合資格申領資助。
- 4.1.3 家庭入息審查。(附錄一)
- 4.1.4 接受綜援或學生資助辦事處資助的學生可申請學費減免。

4.2 全方位學習活動的資助

- 4.2.1 為配合學校推行全方位學習活動，學校會全額資助獲得學費減免第一至四類別的學生全年參與全方位學習活動。
- 4.2.2 學校亦會全額資助獲得學費減免第一至四類別的學生參與由學校舉辦或認可的校外活動(包括學校旅行、學校主辦的本地及境外學習活動等)。

4.3 教科書津貼

- 4.3.1 由於獲全額及 3/4 額學費減免的學生已得到由學生資助辦事處提供的書簿津貼，學校不會再為該等學生提供教科書資助。同樣，由於領取綜援之家庭已獲政府資助子女開學的支出，因此，不會獲得學校相關的資助。
- 4.3.2 依據附錄一的表一所示，資助級別屬於第三、第四類別的人士可獲得學校的教科書津貼，津貼額為學生資助辦事處提供的書簿津貼的半數。
- 4.3.3 相關津貼會以一筆過方式發放。

4.4 關於有三名或以上子女入讀本校的家庭的學費減免

- 4.4.1 對有三名子女同時入讀本校的家庭，如作出申請，學校可酌情只收取兩名入讀較高年班的子女的學費。

5. 對家庭突然陷入嚴重困難的家庭的資助

如家庭突然陷入嚴重困難，如破產、家庭經濟支柱突然離世、由於離婚而家庭陷入經濟困難、因家人重病／意外而導致醫療開支激增等，家長可向學校申請學費減免或其他資助，“工作小組”可重估家庭總收入或從家庭總收入中扣減經評估之額外開支／恩恤開支，然後交總校長審批，“工作小組”亦須向“委員會”事後提交報告。有關批核一年內適用，惟校方會於學年完結前重新檢視相關個案。

6. 對來自綜援家庭的學生的資助

- 6.1 對來自綜援家庭的學生，學校會給予全額學費減免、全額資助全年全方位學習活動的費用。
- 6.2 學校亦會全額資助綜援家庭的學生參與由學校舉辦或認可的校外活動(包括學校旅行、學校主辦的本地及境外學習活動等)。
- 6.3 雖然政府已為綜援家庭的學生提供各種資助，學校亦會按需要個別處理該等學生有關其他教育津貼的申請。

7. 獎學金

7.1 學校會頒發獎學金以獎勵表現卓越的學生。

7.2 獎學金的類別計有：

獎項	級別	金額
學年最傑出學生獎	高中 (得獎學生只可於此學習階段領取一次獎學金)	\$10,000
級名次獎	小一至中三	第一名：\$1,000 第二名：\$800 第三名：\$500
學科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如該科目只有五個或以下學生選修，該科目只會頒發獎學金予第一名的學生。● 如該科目只有六至十位學生選修，該科目會頒發獎學金予第一名及第二名的學生。● 如該科目有十一位或以上學生選修，該科目會頒發獎學金予第一名、第二名及第三名的學生。● 得獎學生的分數必須合格。	中四至中六	核心科目(包括中、英、數、公民與社會發展科) 第一名：\$800 第二名：\$500 第三名：\$300 選修科(包括數學 M1/M2) 第一名：\$800 第二名：\$500 第三名：\$300
傑出服務獎	小六、初中、高中 (得獎學生可在小六及上述每個學習階段領取一次獎學金)	\$500
最佳運動員獎	小六、初中、高中 (得獎學生可在小六及上述每個學習階段領取一次獎學金)	\$800
最佳音樂人獎	小六、初中、高中 (得獎學生可在小六及上述每個學習階段領取一次獎學金)	\$800

獎項	級別	金額
最佳藝術人獎	小六、初中、高中 (得獎學生可在小六及上述每個學習階段領取一次獎學金)	\$800
聖靈九果獎 (類別：仁愛、喜樂、和平、忍耐、恩慈、良善、信實、溫柔、節制)	高小、初中、高中 (學生於上述每個學習階段就每個類別只可領取一次獎學金)	\$800
好撒瑪利亞人獎 ● 學生在社區上具傑出鄰舍的表現 (由總校長或校長(小學部)或副校長提名)	小學及中學	\$800
其他卓越表現獎學金(由學校推薦) ● 國際英語考試(優異表現) ● 專業會計考試(優異表現) ● 參加境外重要比賽	小學及中學	資助考試費(上限為\$1,600)及津貼交通費(經濟客位,以\$10,000為上限,若交通費超出上限,必須把資料提交「學費減免、教育津貼及獎學金委員會」通過)
資優學生津貼	小學及中學	1. 學校會資助相關課程的一半學費(最高資助額為\$1,600)。 2. 如有關機構已提供學費資助,學校會資助學生仍需支付學費餘額的一半(最高資助額為\$1,600)。

- 播道書院保留修訂各項獎助學金之條款及細則的權利,而毋須事先通知。如有任何爭議,本校將保留最終決定權。

8. 政策檢討

相關委員會每年會就學費減免、教育津貼及獎學金政策事宜進行檢討,並提交任何修改予校董會審批。

9. 生效日期及修訂

本政策於 2026 年 9 月 1 日生效。除附錄外,任何本政策之修訂須提交校董會審批。

~ 完 ~

甲. 資格評估方法（學生資助辦事處）

學生資助辦事處是採用「調整後家庭收入」機制進行入息審查，以評定申請人的資助資格及幅度。「調整後家庭收入」機制所採用的算式如下：

$$\text{調整後家庭收入} = \frac{\text{家庭全年總收入}}{\text{家庭成員人數} + (1)}$$

- ▶ 家庭全年總收入包括申請人及其配偶的全年收入，與申請人家庭同住的未婚子女的全年收入的 **30%**（如適用），以及親友給予的津助（如適用）。
- ▶ 家庭成員通常是指申請人、申請人的配偶、與申請人家庭同住的未婚子女，以及由申請人及／或其配偶供養的父母（有關受供養父母的定義，請參閱「資格評估申請指引」）。
- ▶ 二至三人的單親家庭，公式中除數的 **(+1)** 將會增加至 **(+2)**。

乙. 資助級別

於 2026-2027 年度「調整後家庭收入」（按：此數字不等於家庭每月平均收入）及學校採用的資格評審機制，詳情如下：

表一：學校訂定的資助級別

（適用於 2026-2027 學年）

類別	「調整後家庭收入」 機制下數值介乎 (港元)		資助級別				
			學生資助辦事處 (只供參考)	由學校發出的資助			
				學費減免	學費減免	全方位學習 活動費用津貼	教科書津貼
I	0	46,292	全額資助	全額資助	全額資助	沒有資助	全額資助
II	46,293	89,515	半額資助	3/4 資助	全額資助	沒有資助	全額資助
III	89,516	X	不合資格	半額資助	全額資助	相等於學生資助辦事處發出的書簿津貼的一半	全額資助
IV	X+1	Y	不合資格	不合資格	全額資助	相等於學生資助辦事處發出的書簿津貼的一半	全額資助
V	Y+1	超過	不合資格	不合資格	不合資格	不合資格	不合資格
VI	已參與綜合社會保障援助計劃		-	全額資助	全額資助	沒有資助 (政府已作出資助)	全額資助

校方有可能於個別活動項目加入出席率的要求，參加者如未能達到相關要求便不會獲得資助。

備註：

$$X = \frac{\text{類別 II 家庭全年總收入上限} + 75\% \text{ 全年學費}}{\text{家庭成員人數} + (1)}$$

$$Y = \frac{\text{類別 III 家庭全年總收入上限} + 50\% \text{ 全年學費}}{\text{家庭成員人數} + (1)}$$

3 人家庭和 4 人家庭可獲全額資助的「調整後家庭收入」上限分別為 **\$56,044** 和 **\$51,561**。就 2 人和 3 人單親家庭而言，有關家庭會分別視為 3 人和 4 人家庭，以決定可獲全額資助的「調整後家庭收入」上限及計算「調整後家庭收入」。